证券代码：000927 证券简称：中国铁物公告编号：2025-临 039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特别提示：
1.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1.会议召开情况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 14:30 时。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
间为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－11:30 和 13:00－15:00；通过
互联网投票系统（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）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（3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 5 号院 2 号楼鼎兴大厦 A 座 0530 会议室
（4）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（5）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（6）主持人：赵晓宏董事长
（7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
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2.会议的出席情况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54 人，代表股份
4,371,378,59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.2500%。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,287,521,635 股，占公司有表
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808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53 人，代表股份 2,083,856,95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
股份总数的 34.4419%。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50 人，代表股
份 216,874,9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5845%。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
总数的 0.0000%。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50 人，代表股份 216,874,92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
权股份总数的 3.5845%。
3.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形成了如下决
议：
1.关于撤销监事会、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《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章
程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43,437,1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3608%；反对 27,825,3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6365%；弃权 116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
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7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88,933,5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164%；反对 27,825,3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8302%；弃权 116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35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。
2.关于修订《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43,635,4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3653%；反对 27,615,8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6317%；弃权 1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9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89,131,8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078%；反对 27,615,8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7336%；弃权 1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权 3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87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。
3.关于修订《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43,658,9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3659%；反对 27,592,3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6312%；弃权 1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9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89,155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186%；反对 27,592,3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7227%；弃权 127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权 3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87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表决通过。
4.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4,225,59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8364%；反对 7,007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1603%；弃权 14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3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9,721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018%；反对 7,007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313%；弃权 145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
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70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5.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4,225,59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8364%；反对 6,996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1601%；弃权 156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6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9,721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018%；反对 6,996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262%；弃权 156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
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20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6.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,076,469,45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6455%；反对 7,02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3371%；弃权 362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4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9,487,4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937%；反对 7,02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391%；弃权 362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
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72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，关联股东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该议
案的表决。
7.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42,524,4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3399%；反对 28,250,4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6463%；弃权 603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8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88,020,8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6955%；反对 28,250,4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0262%；弃权 603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83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8.关于 2026 年度与中国物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,072,512,95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4556%；反对 11,217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5383%；弃权 126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1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5,530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693%；反对 11,217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1722%；弃权 126,8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
1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85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，关联股东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该议
案的表决。
9.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4,363,599,99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数的 99.8221%；反对 7,184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1644%；弃权 594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
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6%。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09,096,3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
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4133%；反对 7,184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3127%；弃权 594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
4,1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40%。
该议案获得股东大会表决通过。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1.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2.律师姓名：刘娟、刘皑
3.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
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
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四、备查文件
1.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2.法律意见书。
特此公告。
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12 月 30 日